漂泊

●朱金贤

漂泊这个词语，曾在无数凄美忧伤的文章里出现过。今天，我开始用它来讲述幸福。

因为有梦，所以有漂泊。我们年少的心里，总有一个和着清风明月，裹着名利财富的神秘地方，它一直牵引着我们向前走。于是，我们向着梦中的那个地方启程。因为有梦，生命中的漂泊总是美丽的。那些伤痛和苦涩，那些欢笑和美丽，都是我们走向幸福的桥梁。

漂泊，是一段居无定所的时光。我们在漂泊的途中，每时每刻都可能遭遇艰险，只有走出艰险，才能收获精神的果实。漂泊，是一段风雨兼程的人生，如果你承受不了深重的苦难，请不要踏上这条充满荆棘也遍布鲜花的路。漂泊，是一种信仰，引导我们去探寻生命的意义，使我们从懵懂走向成熟。

很久以前，从故园启程。无论一帆风顺还是一路磕磕绊绊，你都应该庆幸，因为你拥有今天来之不易的幸福。一帆风顺时，你没有在安逸中沉沦；磕磕绊绊时，你没有被苦难击倒。今天，我们的漂泊还将继续，我们的目标是更遥远的未来。

在人生的旅途中，我们必须认清自己的方向。只有找到适合自己的路，才能抵达幸福的彼岸。

在这陌生的世界，在这寂寞的世界，在这荒芜的世界，在这浮华的世界。

在这熟悉的世界，在这喧嚣的世界，在这繁华的世界，在这永恒的世界。

你可曾迷惘？你是否已经找到适合自己的路？漂泊，需要义无返顾，更需要方向指引。

你是否还记得，年少时写下的理想。这么多年，你还在为理想奋斗吗？或者，你的理想已宛如梦境。我们年少的梦，许多早已迷失在尘封的岁月中，不是我们来不及奋斗，而是我们年少时太不经世，忘记了努力。不经意间，我们已失去太多。今天的我们，已不能重复昨日的故事。那些虚度的时光，那些哀怨的心情，都让它们去吧。今天，我们在同一个地方启程，许多年后，我们会拥有不同的命运。你付出了多少，才可能得到多少，这是人生的因果。

过多地溺于酒色，是对生命的浪费。过早地乐于平淡，是对青春的亵渎。

或许，我们会在未来的某一天感觉得人生的虚无和现实的残酷，如此，生命中所有的追寻也就没有了意义。但生命应有她该有的轨迹，当我们还于美丽的青春年华时，就应该执着追梦，奋斗不息。

不要说平平淡淡才是真，没有欲望，人生就没有前进的动力。不要说金钱是万恶之源，我们应该勇敢去追求财富，这并不可耻。不要说名利如过眼云烟，我们应该勇敢去追求荣誉，这不是贪婪。只要我们拥有一颗君子般的心，所有的追求都是美丽的。

遭遇伤痛时，我们应该勇敢地站起来。执着向前，生命才能熠熠生辉。

迪庆州德钦县乌弄龙水电站燕门乡茨中村委会移民安置区菜地建设项目资格预审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迪庆州德钦县乌弄龙水电站燕门乡茨中村委会移民安置区菜地建设项目已经云移复[2016]220号、云移技审扶[2016]164号、迪移发[2016]153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移民后期扶持专项资金，资金来源已经落实。现招标人德钦县移民开发局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迪庆诚盛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择施工单位。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迪庆州德钦县乌弄龙水电站燕门乡茨中村委会移民安置区菜地建设项目，招标范围：规划对项目区坡地进行坡改梯，共100.60亩；规划新建200m?钢筋混凝土蓄水池1座，30m?沉砂池1座；规划布设引水管道9906m；规划新建排水沟9067.40m及规划安装隔离桩333个，布设隔离网1335.37 m。建设地点位于德钦县燕门乡茨中村委会移民安置区。总投资约200万元。建安投资约163.83万元。

2.2工期要求：240日历天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并年检合格的独立法人。且具有同类工程施工经验和业绩，信誉良好，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条件的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员及以上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2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4、投标申请人可到迪庆诚盛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报名参加资格预审，时间为2017年03月20日至2017年03月24日（含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每天北京时间上午09:00时至17:30。报名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原件、资质证书副本原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原件以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员原件以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原件；专职质检员原件；专职安全员原件；省外企业须出具云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登记表（以上证件须在有效期内）。

5、报名时须交纳资格审查费用200元购买资格预审文件，于2017年03月29日北京时间下午17:30以前将资格预审文件递交到迪庆诚盛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逾期将不受理）。

6、预计于2017年03月30日发出投标邀请书。

7、凡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请按照投标邀请书中确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

8、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德钦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及迪庆日报上同时发布。

招标人：德钦县移民开发局

办公地址：德钦县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大楼一楼

邮编：674500

联系人：龙海腾　　电话：15208879457

招标代理机构：迪庆诚盛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香格里拉市康珠大道三江并流管理中心监理楼二楼

邮政编码：674499　　联系电话：0887-8289556

传真：0887-8289556　　联系人：赵春凌

日期：2017年03月20日

云南省香格里拉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工程（二期）建设项目及香格里拉市香巴拉综合公园建设PPP项目资格预审公告

1、招标条件

云南省香格里拉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工程（二期）建设项目及香格里拉市香巴拉综合公园建设PPP项目（招标编号：SZZB-17B002）已具备招标条件，香格里拉市政府授权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项目实施机构，招标人为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1）云南省香格里拉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工程（二期）建设项目包括：东城片区东城一号路及延长线、桑那路、行政路、二环北路、三环北路、三环南路、康定东路延线、新城三路、新城四路、新城东路、滨河东路等道路绿化工程；

（2）香格里拉市香巴拉综合公园建设项目：建设总面积约为15.18公顷，其中新增绿地工程13.38公，其余为绿化改建工程。

（3）总投资约3.241345亿元，其中：香格里拉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工程二期约2.202亿元；香格里拉市香巴拉综合公园建设约1.221345亿元。

（4）建设工期：100天，7月30日前完工；

（5）养护期：三年。

2.2运作模式

本项目采用PPP合作模式，政府部门负责征地、项目立项（可研含概算、报批等）、按合同约定接收移交、回购等。通过公开程序选择的社会资本（专业园林绿化企业）负责融资、建设、养护管理等工作。在项目建设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后，政府以回购的方式分期支付项目回购款（2-4年分期回购）。以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正式养护期，养护期为3年。项目回购款包含项目建设费用（建设费含项目可研、方案、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费及养护管理等费用）及投资收益。

2.3招标范围

云南省香格里拉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工程（二期）建设项目及香格里拉市香巴拉综合公园建设PPP项目的设计、建设、养护。（养护期3年以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养护期）。

2.4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

3、资格预审申请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具有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和风景园林设计甲级以上资质。

（3）企业2014年1月1日以来具有单项合同3000万元及以上的园林景观工程施工业绩（时间以施工合同载明时间为准）。

（4）项目经理应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或城市园林绿化项目负责人证书。

（5）主席设计师具备高级职称。

（6）具备项目开展所需资金。

（7）具备完成本项目设计、建设和养护的专业设备及专业人员。

（8）省外企业具备入滇和入州信息登记表。

（9）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9.1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牵头人须为具备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的企业，组成方为风景园林设计甲级以上资质或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

9.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9.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在该协议书中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委派项目负责人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必须加盖所有联合体成员法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确认。

9.4联合体资质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专业分工确定，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9.5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9.6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

9.7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资格预审文件（含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

4、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4.1购买时间：2017年3月17日～3月24日（法定节假日不休息）；

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5:00（北京时间，下同）；

4.2购买地点：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迪庆州香格里拉市建塘镇独克宗古城四方街措廊路）；

4.3资格预审申请人购买资格预审文件时须法人携带以下资料原件及加盖单位鲜章的复印件：

（1）营业执照副本；

（2）税务登记证副本（三证合一无需提供）；

（3）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无需提供）；

（4）企业资质证书；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6）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或城市园林绿化项目负责人证书，还须提供近三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并加盖企业所在地社保部门章，且无在建项目；

（7）主席设计师职称证；

（8）省外企业入滇和入州信息登记表；

（9）联合体初步协议。

注：如是联合体投标需提供联合体初步协议书，明确各方承包内容。

4.4资格预审文件费用：200元/份（售后不退）；

4.5购买方式：现场购买（不支持邮寄）。

5、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的相关信息将主要以网上公告形式发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前经常访问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平台、迪庆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云南省建设工程信息网和迪庆州日报上发布，以获取最新信息。

6、联系方式

招标人：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迪庆州香格里拉市行政中心3号楼2楼办公室

联系人：马局长

电话：0887-8228343

传真：0887-8228343

招标代理：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迪庆州香格里拉市建塘镇独克宗古城四方街措廊路

联系人：明女士、蒋先生、郭先生

电话：0887-8231677、15925208287

云南省香格里拉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监理招标资格预审公告

1、招标条件

云南省香格里拉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监理招标（招标编号：SZZB-17B003）经香发改发【2017】7号批准，已具备招标条件，香格里拉市政府授权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项目实施机构，招标人为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建设内容：东城片区东城一号路及延长线、桑那路、行政路、二环北路、三环北路、三环南路、康定东路延线、新城三路、新城四路、新城东路、滨河东路等道路绿化工程。

建设地点：香格里拉市建塘镇

建设工期：100天，7月30日前完工；

养护期：三年

2.2工程费估算价：约2.202亿元。

2.3招标范围：东城片区东城一号路及延长线、桑那路、行政路、二环北路、三环北路、三环南路、康定东路延线、新城三路、新城四路、新城东路、滨河东路等道路绿化工程；施工图所示范围的全过程监理相关服务。

2.4监理服务期限要求：自工程施工准备期起至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且完成工程报备手续和工程竣工结算，且养护期满为止。

2.5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分标段。

2.6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

3、投标人资格及业绩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并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3.3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应具备合格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并取得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4类似工程监理经验要求：近三年投标人承担过市政监理项目。

3.5具备项目所需人员及设备。

3.6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7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所监理的项目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8省外企业具备入滇和入州信息登记表。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4.1购买时间：2017年3月17日～3月24日（法定节假日不休息）；

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5:00（北京时间，下同）；

4.2购买地点：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迪庆州香格里拉市建塘镇独克宗古城四方街措廊路）；

4.3购买资格预审文件时须法人携带以下资料原件及加盖单位鲜章的复印件：

（1）营业执照副本；

（2）税务登记证副本（三证合一无需提供）；

（3）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无需提供）；

（4）企业资质证书；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6）总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及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7）省外企业入滇和入州信息登记表（有效期内）。

4.4资格预审文件费用：200元/份（售后不退）；

4.5购买方式：现场购买（不支持邮寄）。

5、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的相关信息将主要以网上公告形式发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前经常访问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平台、迪庆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云南省建设工程信息网和迪庆州日报上发布，以获取最新信息。

6、联系方式

招标人：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迪庆州香格里拉市行政中心3号楼2楼办公室

联系人：马局长

电话：0887-8228343

传真：0887-8228343

招标代理：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迪庆州香格里拉市建塘镇独克宗古城四方街措廊路

联系人：明女士、蒋先生、郭先生

电话：0887-8231677、15925208287

香格里拉市香巴拉综合公园建设监理招标资格预审公告

1、招标条件

香格里拉市香巴拉综合公园建设监理招标（招标编号：SZZB-17B004）经香发改发【2017】8号批准，已具备招标条件，香格里拉市政府授权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项目实施机构，招标人为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建设内容：城市公园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总面积约为15.18公顷，其中新增绿地工程13.38公，其余为绿化改建工程。

建设地点：香格里拉市建塘镇

建设工期：100天，7月30日前完工；

养护期：三年

2.2工程费估算价：约1.221345亿元。

2.3招标范围：城市公园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总面积约为15.18公顷，其中新增绿地工程13.38公，其余为绿化改建工程；施工图所示范围的全过程监理相关服务。

2.4监理服务期限要求：自工程施工准备期起至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且完成工程报备手续和工程竣工结算，且养护期满为止。

2.5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分标段。

2.6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

3、投标人资格及业绩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并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3.3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应具备合格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并取得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4类似工程监理经验要求：近三年投标人承担过市政监理项目。

3.5具备项目所需人员及设备。

3.6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7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所监理的项目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8省外企业具备入滇和入州信息登记表。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4.1购买时间：2017年3月17日～3月24日（法定节假日休息）；

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5:00（北京时间，下同）；

4.2购买地点：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迪庆州香格里拉市建塘镇独克宗古城四方街措廊路）；

4.3购买资格预审文件时须法人携带以下资料原件及加盖单位鲜章的复印件：

（1）营业执照副本；

（2）税务登记证副本（三证合一无需提供）；

（3）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无需提供）；

（4）企业资质证书；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6）总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及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7）省外企业入滇和入州信息登记表（有效期内）。

4.4资格预审文件费用：200元/份（售后不退）；

4.5购买方式：现场购买（不支持邮寄）。

5、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的相关信息将主要以网上公告形式发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前经常访问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平台、迪庆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云南省建设工程信息网和迪庆州日报上发布，以获取最新信息。

6、联系方式

招标人：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迪庆州香格里拉市行政中心3号楼2楼办公室

联系人：马局长　　电话：0887-8228343

传真：0887-8228343

招标代理：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迪庆州香格里拉市建塘镇独克宗古城四方街措廊路

联系人：明女士、蒋先生、郭先生

电话：0887-8231677、15925208287

注销公告

维西豪阳家纺有限责任公司，李旭珍，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3423322835748W，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

登报作废

■香格里拉县吉多阁农牧开发有限公司，不慎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副本），账号：7000009879992012，核准号：J7570000424201，开户银行：香格里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迪庆州德仓旅游文化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不慎遗失云南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一份（发票联）。发票代码：153001614931，发票号码：02592464，发票未填开。